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保荐机构”）作为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制药”、“公司”或“上市公司”）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东北制药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概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为非公开发行的限售股，有关情况如下：

东北制药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于 2014 年 6 月 17 日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证监许可[2014]591 号）。根据核准方案，公司于 2014 年 7 月向 7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共发行 140,845,070 股人民币普通 A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于 2014 年 7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于 2014 年 7 月 2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非公开发行中公司控股股东东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认购 34,058,898 股，其他特定投资者认购 106,786,172 股，除控股股东外的特定投资者所认购的股份已于 2015 年 7 月 21 日解除限售。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东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非公开发行中认购的 34,058,898 股股份。该等股份限售期为新股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将于 2017 年 7 月 21 日限售期满。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的总股本未发生变化。

二、申请解除限售股东有关承诺履行情况

(一) 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所作出的相关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1、2014年7月，东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所认购股份限售的承诺：东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诺本次认购所获股份自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东履行了以上承诺。

2、2015年7月，东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并承诺增持资金不低于820万元。东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已于2017年5月31日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完成增持计划。

3、2017年1月，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对东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发了《关于对东北制药有限责任公司的监管函》（公司部监管函[2017]第2号），对东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完成增持承诺的情况下于2017年1月6日减持288万股的行为提出了监管意见。东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诺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并已于2017年5月31日通过资管计划完成增持、对监管函所涉及事项进行了整改。相关承诺正在履行中。

4、2017年3月，东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因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出具了关于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承诺正在履行中。

5、2017年7月，东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因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出具了自承诺出具日至发行完成后6个月内将不以任何形式主动转让所持有的东北制药股票的承诺。承诺正在履行中。

(二)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上市公司对该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经核查，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上市公司对该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7年7月21日。
- 2、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34,058,89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18%。
- 3、本次解除限售股股东数量为1名，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明细清单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单位:股)	持有限售股 占公司总股 本比例	占解除限售前 无限售条件股 份的比例	本次上市流 通数量 (单位:股)	剩余限 售股数 量
1	东北制药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34,058,898	7.18%	7.75%	34,058,898	0

四、股本变动结构表

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5,330,686	7.44%	-34,058,898	1,271,788	0.26%
1 国有法人持股	34,058,898	7.18%	-34,058,898	0	0
2 其他内资持股	1,271,788	0.26%	0	1,271,788	0.26%
2.1 境内非国有法人 持股	1,248,000	0.26%	0	1,248,000	0.26%
2.2 境内自然人持股	23,788	0.00%	0	23,788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39,324,382	92.56%	34,058,898	473,383,280	99.74%
1 人民币普通股	439,324,382	92.56%	34,058,898	473,383,280	99.74%
三、股份总数	474,655,068	100.00%	0	474,655,068	100.00%

五、控股股东对解除限售股份的持有意图及减持计划

目前东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暂无出售本次解除限售流通股的计划。未来如有减持计划时将按照相关监管规定及承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和上市流通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限售承诺；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份流通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保荐机构对东北制药本次限售股份解禁及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唐伟 

徐可任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